

证券代码：603007

证券简称：花王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0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基于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作出的相应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变更日期

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三）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变更后，公司按照财政部颁布的新收入准则的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新收入准则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收入；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

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对本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16 日